

##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3 年 7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传真）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公司已于 2013 年 6 月 21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天津创环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用以投资建设年产 750 吨阳离子聚丙烯酰胺干粉（絮凝剂）项目暨开展絮凝剂产品生产和销售业务的议案》（以下简称“该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天津创环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环水务”）增资人民币 500 万元（增资后创环水务注册资本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资款及其现有货币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年产 750 吨阳离子聚丙烯酰胺干粉（絮凝剂）项目暨开展絮凝剂生产和销售业务。同时将创环水务营业范围增加如下内容：絮凝剂生产和销售；化学原料（非危险品）经销；环保设备的生产销售；机电设备（非特种设备）销售、安装调试、维修维护。

创环水务于 2010 年 1 月成立，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经营范围：污水处理设施及市政污水处理厂及自来水厂的配套设施、固体废弃物处理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环保技术的研发、推广；水处理设施、环境工程项目咨询服务。截至目前创环水务没有实际经营业务。

创环水务本次完成增资后，投资的年产 750 吨阳离子聚丙烯酰胺干粉产品生产线项目预计项目投资额为人民币 943 万元。

本次对创环水务增资及开展絮凝剂生产与销售业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开展絮凝剂产品生产与销售业务的目标是依托公司自身需求，有利于拓展公司水务业务产业链，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该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7 月 5 日